

# 银雀地



王志强  
著



NLIC2970865629

# 银雀地

王志强 著



NLIC2970866629

#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银雀地 / 王志强著. —杭州 :浙江文艺出版社,  
2012.12

ISBN 978-7-5339-3554-2

I . ①银… II . ①王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 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289774 号

责任编辑 项 宁

装帧设计 水 墨

责任校对 陈 玲

责任出版 朱毅平

## 银雀地

王志强 著

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

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

邮编 310006

网址 www.zjwy�bs.cn

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

印刷 杭州广育多莉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 880 毫米×1230 毫米 1/32

字数 200 千字

插页 1

印张 8.625

版次 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号 ISBN 978-7-5339-3554-2

定价 25.00 元

**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**

(如有印、装质量问题,请寄承印单位调换)

# 第一章

1/

许多年前的一个早晨，当我躺在黎村那间挂满兵器的屋子里，我突然想到了人的灵魂。

这年我十六岁，是村落里的一名搏击少年。在绵绵无尽的打斗之中，时光悄然流逝。每天，我会走到村里的大樟树下，静静地端坐片刻，看蓝天下茂盛的树枝，看树枝上的灰雀。

在我的生命里，我喜欢的自然物包括天地、草木、风、雨、雪。

风在我看来，是一种神器，它能让我的肉身从麻木趋向精神；雨是安抚五脏的家伙，可甜可苦，我愉悦时，它便是甜的，滋润我心，忧伤时，则是苦涩滋味；雪使人宁静，但这一天早上我却感觉到浑身燥热，我知道，雪在我心头的滋味改变了。

在这个寒冷的早晨里，我从窗口看见了漫天雪花，我听到母亲在屋外对谁说了一声，木门吱呀一声被推开。然后，我就闻到了一股清幽的气息。这股清香随风而来，随风而逝。

母亲柔软的声音在门口响起：“吃饭啦！”我便看见父亲一身短

褂从屋外走了进来，鹅毛大雪落满了他的头发，他的眼睫上也沾着融化着的雪子，衣服上挂满了雪水。他将长剑往墙角一放，接过母亲递去的毛巾。

父亲曾是江南有名的镖师，在遇到母亲之后，他选择归隐故乡。母亲说，爱情终于让一颗漂泊的心安定下来了。

黎村毗邻省城，村民世代尚武轻商。倚山而居的村民重硬气功铁布衫、金钟罩，村子里一半的石板都是他们敲断的；临河一带的人家则习太极与玄武拳，一个自称道长的瘦子整天在那里教他们吞吐纳气，偶也见他将墨黑的药丸放入徒弟口中，引得这帮徒孙们哇哇乱叫，搞不清楚这滋味是痛苦呢还是痛快；介于山与水之间的十余家农户则推崇摔跤，他们身形健硕，一上手就黏住你，搂你腰抱你腿。跤王黎无定身形魁伟力大无比，但他却生出一个气质如兰的女儿，名叫苇。

我家是独户，在村落的正中心。“这是一个与天狼星暗合的位置。”母亲在观察星相之后下了定论。母亲的祖上是做大官的，她从异乡嫁入黎村时，除了绸缎、棉被，还有笔砚与算盘。

母亲浑身散发着神秘的气息，她是黎村少有的能够识字、习字的女人。她教我珠算，每晚她会高举那把小叶紫檀做成的算盘，发出“嘁嚓”一声，我就端坐在她跟前了。

“你可以不算计人，但必须懂得算计银两。”这是她的名言，然后她纤细的手指在珠子间轻盈地撩拨起来，灵动如雀。

如果是春天的早上，可以听见她兴致勃勃地对着村里的千年樟树发出鸟语，飞雀们很快来临，憩息在枝头，与她对吟。黎村的商贾、村民视樟树为至宝，缘于树底下供奉着的一只纯银雀儿。银雀塑像几时立身于此，传说不一。但凡恭敬祈福敬香之人，都说能够如愿，仿佛是佛。黎村最壮观的景象，莫过于如此一幕：樟树底下聚集了燃

香膜拜的村民，树顶上是从苍穹盘旋而至的飞雀。

母亲还能预知孕妇生男生女，无一失手。黎子平家闺女被人肚子搞大，成为众矢之的，这多少让人觉得伤风败俗。母亲却说：“贵人会接走这对母子。”

几个月后，母亲的话应验了。那闺女产下男婴的那天，一支衣衫不整的军队开进了黎村，身着长官制服的一个男人从马背上跳下来，几个小厮就请出了黎子平闺女与家人，长官仔细审视婴儿，看到他的鼻子鹰钩似的与己无异，便心满意足地将母子请入轿。这队人马随即绝尘而去，马匹扬起的灰尘朦胧了村民的眼睛。

黎子平一家人再也没有回来，有人说这是临时大总统手下的一支部队。攀上军队长官可遇不可求，只要不嫁给士兵，管他做第几任姨太太。

那时，父亲正研习一门武功绝技。他结识了一位给革命军头领做保镖的武师，专门求教了一种叫“自然门”的功夫。据说这位武师的前辈，是一个名叫徐矮子的隐世高人。

父亲说，战争制造流血，与其扛着枪与人厮杀，不如用拳修炼己心。

父亲让母亲准备了几只自编的竹箩筐，因为他要练轻功，在竹箩筐上走八卦步。“除非你是麻雀。”我跟父亲说。令人惊奇的是，父亲在踩坏了十六只竹箩筐，摔到屁股老肿时，终于像麻雀一样轻巧地能在竹箩筐上行拳了。这真是奇迹。

父亲的瘾头不止于此，他开始钻到方桌底下习拳，他说要把架子练到能贴到地上。这让我油然生起敬意，我相信父亲贴地而行的武功一定是超然物外的功夫。

父亲终于教了我“自然门”的绝招之一，连环绝命腿。出一腿实际是三腿，先下盘弹踢，再中路踹击，最后高鞭腿挂扫对手头、颈部。

父亲唯一不让我与跤王弟子交手的原因,是他认为跤王的摔法可能相克于我目前的技术。母亲说:“动物都有天敌,虽然看起来它们使的都像蛮力。”

现在,母亲端来热腾腾的两碗鸡蛋面之后,递给父亲一封信函,这是黎无定的女儿刚刚送达的比武挑战书。黎无定没有让他的弟子送来挑战书,他使用了一个婉约的手法,一个更能激起男人斗志的办法。

我将父亲丢在桌上的信笺凑到眼前仔细看了一遍,隐约闻着了这个早晨让我躁动的气息。母亲幽幽地说:“你看省与省之间的军队都互不服气,何况黎无定。这会儿是动荡的十年,雀儿们都非常烦躁。”

父亲仰天大笑,雪花应着他的笑声随风飘进屋子里来。

父亲让我将信退还给黎无定。“像那个闺女一样把它交到她爹手中。”父亲说。

我就兴致勃勃地上路了。

野外仿佛是一个晶莹的世界,树影婆娑,天地一色。雪花打湿了我的眼睛,可我感觉不到冰冷。

我来到黎家门口,只见稻地里四五个汉子在搂着摔跤,样子憨厚可笑,宅子后面,是一片覆盖着白雪的翠竹林。一个身形健硕的青年发现了我,他嘀咕道:“你是来打擂么?”

我摇摇头。

“那你赶紧滚吧。”他们哄笑起来。

我反背着手,一言不发,冷冷地望着他们,我要显出我的气度来。

这时,我闻到了一股淡淡的清香,是从女人湿漉漉的头发里散发出来的味道,夹杂着青草的气息。这股清香与早晨从门缝里飘到

我鼻子里来的气味相合。

跤王的女儿苇走到了我的跟前，一头刚洗净的青丝长长地垂到膝处，她清瘦的身子在空旷的堆满积雪的稻地上显得单薄无助。淡蓝色的碎花棉袄上，缀着一朵黄色的向日葵。她的眼眸让我想起与母亲交谈的雀儿们的目光，清澈中含着一丝忧郁。

“叫你爹出来。”我将信笺握在手里，对她说。一路的冷风终于使我痒痒的鼻子发作了，我朝天上打了个响亮的喷嚏。不知是吓了她一跳，还是我的样子让她觉着好笑，她扑哧笑出了声，迅即又收敛住笑容。

“给我吧。”苇轻轻说道。

雪渐渐停止，远山显出特别的宁静。

清风徐徐掠过我的脸庞，沾着苇的发香，沾着她的呼吸，沾着她身子里的气息。风一阵阵吹拂起我的衣襟，我神色肃然，攥着信笺一动不动。黎无定不知何时站到了女儿身边，他示意弟子退后，温柔地将女儿搂到自己宽阔的身边，然后皱着眉头朝我看，道：

“你爹是老鼠胆还是你是老鼠胆，你们都怕被扔到河里去吗？”

苇的眼神中露出一丝浅笑来，这深深刺痛了我。我的脑袋里涌上一股热血，浑身的肌肉变紧，我知道，我已经准备好了格斗的架势。

我双手一抬，当着父女俩的面将他的挑战书撕成碎片。信笺撕裂的刹那，我享受到落雨般的快意，不错，快意！这是一个少年蜕变为汉子的雄心与胆魄。我将碎纸往天空一扔，纸屑纷纷扬扬撒向跤王，雪一样。

黎无定哈哈大笑，他的嗓音穿透空气，在风里。“你像是来寻仇，这里只有擂台，没有仇人。”

“你污辱我爹。”我开口道。

黎无定又哈哈大笑，说实在，再也没有让我如此讨厌的笑声了。我的目光所及，是苇一动不动的身姿，她的双手抚弄着长长的头发，眼睛定定地盯着我。

“是又怎样？”黎无定收起了笑容。

苇朝她父亲道：“爹，我们回吧。”黎无定面露愠怒，这儿毕竟是他的地盘。不过他还是听从了女儿的提议。苇侧过身，低着头准备跟着她父亲走。

这时，涌上心头的热血再也控制不住，就在这空旷的雪地里，我冲着黎无定的背影大喊一声：“黎无定，叫你的弟子来吧！”

黎无定缓缓转过身，目光与我对视，点点头。他虎背熊腰的大弟子就站到了我的面前，他伏下身子，两只胳膊作环抱之势，准备进攻。

我扯掉了棉衣，扔到皑皑雪地里。

我左势，先手左刺拳，再右手一记平摆拳，随即进身左脚一个低扫腿，想先扫倒他的下盘。

他的右腿只轻轻颤了一下。看来跤王对弟子的下盘训练有素，我们一连打了十来个回合，他近不了我的身，我踢不倒他的人。

我扫出了高鞭腿，这是我惯用的腿法。我腰力带动的左腿未曾收回，他侧身一个搂摔，右手抱住我支撑的右腿，肩部顶住我的身子，左掌一推，我已跌出两米之外。

雪水浸到我的身子里来，我感觉不到冰冷。我的身子在燃烧，心也在燃烧。我起身再次靠近他，准备使出“自然门”连环腿。未及我发腿，他闪电般扑了过来，直接抱住我双腿，一个背摔，我就在空中翻了个筋斗，重重地落到地上，什么都不知道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当意识里的白色变成黑色，又变成明晃晃的雪光时，我发现自己的差一点就真的被摔到河里去。我仰躺在地上，微微

转动脖子，血水就从口中流了出来。

我感觉不到疼痛，只是感觉到羞辱，四周有黑晃晃的人影在走动，他们发出不怀好意的笑声。渐渐声音消失，人影也消失了。

我又闻到一股清香。我疲倦地揉揉眼睛，看见一缕青丝在河岸边摇晃。苇蹲在我身边，用手绢捂住了我的嘴角。我将她的手和胳膊挡开，再次将脖子转向另一边，黎无定们已了无踪影。远远地，只见跤王家门口青色的宅门中间，一条狼狗目光炯炯地望着我。

我伸出双手，弯曲了几下手指，确认脊椎没有问题，便仰起身坐起来。苇握着渗满血水的手绢，道：“你醒啦。”

我抓起一把雪，往嘴角一抹，试图将血水凝固。

“你不要难过。”苇的眼眸像是一条河流，“我见你赢过许多人。”

她身上持续不断透散出的清香连同雪的清新，像白药一样止住了我骨头的疼痛。我爬起来，掸掸被湿透的里衫，苇将我扔在雪地上的棉袄提在手里。

“跟我去一个地方吧。”她拿着棉袄道，“去把棉袄烘干。”

这是一个少女的声音，一个姑娘的建议，起初，我是不相信她的。是不是狂妄的跤王生出的女儿也这么会指使人？但是，苇飘荡在雪地里的声音，仿佛让我掉进了一团软软的棉絮，我鬼使神差地跟随着她，往山麓的一角走去。

长长的乌发在她背后左右摇摆，晃得我头昏昏的。我说：“你的头发真是太长了，遮住了我的眼睛。”

苇就用手一把捏住了长发，捋到了身前。

沿着杂草丛生人迹罕至的灌木林，我们来到一处石洞边。洞口上面是一块突出的岩石，像一只石碟，遮挡住了林木，积雪在洞口老远处，里面却是一片干燥的空地。空地上有几堆废弃了的柴火，苇熟练地蹲下来，拾起柴火边的火柴，将柴火点燃了，火光瞬时照亮了四

壁，我的身子也温暖开来。

“这是我爹练功的密室。”苇说道，“没人知道这个地方。”

我若有所思地张望四周，道：“可你爹让你知道了。”

苇耸了下肩，说：“我喜欢看爹习武。”

我说：“我爹喜欢我跟他习武，但不喜欢有人看他习武，他说分心会让气血受伤的。”

火光中的苇，跟我说了一会儿话，便开始安安静静地帮我烘烤着衣服。不知过了多久，我走到洞穴口，凝视着石碟上挂下来的一支支晶莹的冰柱，突然想回家了。

我穿上棉袄，苇站在冰柱底下，闪亮的眼睛看着长长短短的冰柱。

苇呵出的热息，在我颈部痒痒地刺激着我的皮肤。我抬手折断一支又粗又长的冰柱，交到她手里。她把冰柱放到眼睛面前，想看到冰柱里我的样子。

很快，她就只好换只手拿住冰柱了，冻红的手掌上淌满冰冷的水。

2/

回到家里，母亲捧着我的脸端详了半天，看到我的脸未被破相，这才安下心来。聪明的母亲叹口气道：“真是低估了你的冲动，只是让你去送回一封信。”她埋怨道，“你的心是被什么烧着了吗？”

我的脸红了，我说黎无定侮辱人。

父亲捏了捏我全身的骨头，确认他的宝贝儿子没有被黎无定一

伙弄伤，于是拿出一瓶止血粉，撒到我开始肿起的嘴角上。

“你的心在烧！”母亲又嘀咕了一遍。

黎无定的门生将我生擒的消息不胫而走，更多的人向他们发出了挑战。打擂每天都在进行，各派青壮年轮番上阵。黎村沉浸在一种莫名的亢奋之中，直到某天夜里黎村最古老的樟树被硬生生地劈掉了半个身子，情况才发生变化。

有人说，这是一次跨季的雷鸣电闪，因为这个季节根本不可能产生雷电；也有人说，黎村出了伤风败俗的事，神来惩罚了。有人看见一团火球从天而降，在发出一声地动山摇的巨响之后，樟树的身子就被劈成了两半。

令人惊奇的是，那只被供奉着的银雀，突然消失了。谁都知道，在黎村，是没有人敢动一动银雀的。

“神收回了他的法器。”母亲这样认为。

母亲在事发前，已经有所预感。她从星相与鸟语中发现了一些不同寻常的蛛丝马迹。比如，鸟儿飞行的频率与姿态超乎寻常，它们会莫名其妙一头撞上樟树，头破血流倒在地上。“星系间产生了动荡，会有力量降临地球。”母亲关于不安的论断基本准确，但这股力量除了降临地球，还直接来到了黎村。

樟树被劈的次日早晨，我心怀好奇，去找樟树上面的鸟儿。飞雀都不见了，只有一只银闪闪的雀儿在枝头左右张望。

樟树被劈之前，多少飞雀聚集于此，畅谈天下大事。在这个世界上，我相信飞鸟的天下，就是人类的天下。现在，连昆虫仿佛都要远离樟树的时分，这只从未见过的银色雀儿竟然突兀地出现了。

“快离了这不吉的地儿。”母亲惊怒的声音传来时，我的身子已被她拎到两三米外。我告诉她发现了一只异鸟，她远远地观望着，口中喃喃自语：“看来你也得离开黎村了。”

黎村的人心却发生了非同凡响的变化，如今樟树让人避之不及。请来的巫师开始摆弄起法术来，黑瘦的身影像是皮影戏里跑出来的，嘴里喷出火来时，人群中响起阵阵怪叫。之前巫师的出现，总是村里人被什么附体，今天是给樟树清除孽障。但巫师离樟树着实太远，所有人离樟树都远远的，他们都怕沾上晦气。

母亲说：“今天早上，你是离樟树最近的一个人。这真让人害怕。”

她拉着我穿过叽叽喳喳的人群，走进屋里，轻道：“乱世来了，鸟儿都飞走了。”

“还有一只，是只银雀。”我一边说着，一边透过窗子看巫师最后的表演，这家伙居然手上拿着一只血淋淋的猪头。“疯了疯了”，我低语着。

“记住，天使也有诡计。”许多年后，我还时常会记起母亲的这一句话，但是人生际遇谁能知晓未来的现实呢？那些毕恭毕敬曾在樟树下点香燃烛之人，如今都跟着巫师在发出一声声的尖叫。我突然对黎村的人产生了厌恶。

过了两天，我又悄悄去了樟树边，坐在樟树跟前，我感到身心与大地血脉相连，我能体会到属于自己灵魂深处的宁静。一如我每次与人交手之后，来到此地，静养吾心。

这一天我没有遇见银雀，抬头只看见一片蔚蓝色的天空。我躺在地上，听不见虫吟与鸟鸣，只有我的心怦怦跳动。我的思绪飘浮不定，我感到久违的快乐。我不知道自己很快会失去这种快乐，逝而不返。

我想到了苇。

这时，我的世界里，我灵魂的宇宙里，出现了比黑暗还要黑暗的天空，九十九只灰雀呼啸而过，飞翔的身姿朝着天幕的深处。

樟树被劈、银雀失踪之后的日子，整个黎村笼罩在莫名的不安之中，人们失去了信仰。气候也出现了异常，时晴时雨，时雨时雪。黎村的年轻人都开始往异地跑，经人介绍去做漕运、木工的不在少数。村里民风大不如前，听父亲说，又出了几起类似黎子平闺女的事件。老人们开始将不吉归于樟树风水的逆转，巫师不再走进黎村，改去其他村落混迹吆喝。

巫师仿佛捣乱了人们的心。黎村离乡之人逐日增多，太极帮与铁布衫帮的人不再吞丹劈石，他们继续大设擂台。锣鼓声每天此起彼伏，呐喊声撕裂了人们的心，仿佛要撕裂大地。黎村的天空因此不再湛蓝，阴霾使人浑身不自在，这些武夫抖擞着浑身的肌肉迫切地需要发泄。“我们会憋死的。”小徒弟对着前辈抱怨，村落里留下的只有老人、武夫与小孩了。与其说神秘的火球破坏了风水，不如说远处的战火让人焦虑，因为起义军民之间大打出手了。

可是，思念像一把刀在慢慢绞杀我的心。我一次次来到跤王的宅子边，失魂落魄地趴在泥墙根边，偷窥苇的行踪。一段时间下来，便知晓苇每天的走动路线。傍晚时分，她会坐在泥墙根边的一只倒置的瓷缸上，随手拾起几根稻草，无聊地打着结，看她爹指导学徒们习武。

我躲藏在她的身后，一边闻着她身上的气息，一边左右张望。这种胆战心惊的日子给我带来了深深的刺激，我能够近距离看到她的背面，看到风撩起她的衣角和她柔软青涩的臀部。

那一天，我躲在墙根后边，看一株稻草结在她左手中不停地摇曳。我蹲在墙根边仰望过去，夕阳下她的青丝与手中的稻草闪现出一片金色的光芒。金色的光勾住了我的眼神，也点燃了我的心。

当我准备叫唤她时，却听见她轻轻说了一句：“你准备一直待在那里么？”

苇早就发现了我。

这个不动声色的姑娘的气质与娘有着某种一致。我站起来，并未出现在她的跟前，因为目空一切的黎无定随时会发现我。我倚在泥墙边，墙边已磨蹭掉一大堆黄泥屑。

“你很喜欢那株樟树吗？”苇头也不回地问。

蹲得实在太累了，我站起来，靠在泥墙一侧，朝着前方的河流回答道：

“喜欢，还喜欢那只银雀。”

“银雀不是失踪了吗？”

“它又飞回来了。”我的眼前又呈现了银雀亮闪闪的羽翼，“是一只活的银雀，你想见识一下吗？”我终于探出头去。

苇好奇地点点头。我说，如果我爹与她爹交手，被扔到河里的一定是她爹。她说她爹会把我爹像稻草人一样扔到河里，我说我爹把你爹扔到河里，会让他像秤砣一样再也上不了岸。

苇难过地不说话了，我觉得这确实是非常毒辣的一句话。我看见她轻轻抽泣起来，便道：“如果你不哭的话，我明天带你去找那只银雀。”

苇不哭了，还点了点头，我第一次知道，姑娘原来是要哄的。

这一天回到家里，我神清气爽起来。一只花狗在我面前缠着不肯走开。母亲扔了一块骨头，狗儿依然在我裤脚边磨磨蹭蹭，对骨头熟视无睹。“它闻到了你身上的异味。”聪明的母亲瞥了我一眼，掸了掸我后背的黄土。

天哪，神一样的母亲。

次日早上，我推开窗户，看见村子里的炊烟袅袅升起。远处山上的翠绿笼罩着一层雾气，白雪仍覆盖灌木，只露出些许灌木与树枝的原色。河水没有结冰，勤快的妇人已在河埠头洗衣洗菜了。

我吃了番薯、山药就往樟树悄悄走去。这条路上全是皑皑积雪，蓬松而光洁。我边走边回头看我踩踏过而留下的深深的脚印，在快到樟树跟前的一次回头中，我远远看见一个清瘦的身影渐渐走近，我知道，除了苇，是不会有人来这儿的。

苇是踩着我踏过的脚印一步步走来的，这样她膝上就不容易沾上雪水。她穿了一件红棉袄，下边是蓝色的棉裤，她的头发盘了起来，大红色的围巾围住了头发。

“好冷啊。”苇呼出的热息就在我的脸庞边，她居然未戴手套。我取下皮手套递给她，她笨拙地将两只小手一下套了进去。

“树被劈倒了。”苇说着，一边看着雪日天空中樟树半边苍老的树枝。

“你说，会有一只银雀来这里吗？”苇仔细找寻着，问。

“神雀已幻化成真正的银雀，它超度了。”我学着母亲的口吻对苇说。苇半信半疑地等了半天，根本不见银雀的踪影。“你是在骗我吗？”苇的眼神里闪过小小的嗔怒。

我对苇说：“一直没有告诉你，其实，我就是那只银雀。”

“你确定没在骗我吗？”苇道，“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呢。”

“黎高糖。”

苇便咯咯地笑开了。

“不如叫雀吧。”苇说，“你说你是银雀。”

我表示同意，这样比较公平。我摘下牛皮帽，翻转放到倒地的樟树边一处干净地方垫着，让苇坐下。苇就定定地坐下，她漆黑的清眸幽然灵动。我感到身体的热息不断在衣衫里蒸腾，剧烈的心跳使我几乎说不出话来。雪花一朵朵飘下来，有些许风经过，面对着大自然，面对着天空下的樟树，我伫立在苇的身旁，心情大好。

我悄悄握住了苇的手，我开始后悔给她戴上厚厚的手套。这是

我生命中重要的一刻，我的内心做出了非常重要的决定，这个决定不下，我的心会烧死在这片茫茫白雪之中；这个决定下了，我的人会死在这片茫茫白雪之中。

反正都得死。

我突然间左手穿过了苇的右手，伸展到她的腰背处，俯下身去，右手托住了她的后脑。现在，眼睛对着眼睛，呼吸对着呼吸，心跳对着心跳。

苇的眼神里来不及闪出惊恐，我已将嘴紧紧抵住了她柔软的嘴唇。只有短短的三秒钟，我像是经历了一个世纪。苇发出啊的尖叫，声音在空气里飘荡，她全然没有料到我的突袭，连我自己都没有料到。我的嘴唇麻麻的，脸火辣辣地难受，当我意识到我的重量全压在了她的腿上，我赶紧放开双手，只见她整个人往后倒去。

这一天她刚满十四岁。

### 3/

爱情果然是一剂毒药。

正如母亲说的，药性发作时，它会像毒汁一样深入你的骨髓。

我吻了跤王的女儿，我吻了黎无定的女儿。异性的刺激与搏击的失败，这双重的滋味在我心底时隐时现，我开始设想，假若苇的父亲不是黎无定该多好，她要是生长在别的人家该多好。

我忐忑不安地度过了一天又一天，生怕苇闹出什么事来，就算父亲生擒得了黎无定，他的一帮弟子我是招架不住的。

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，我的心淡定起来，看来苇这姑娘挺懂事